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22-068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通知及公告

2022年12月1日,公司董事会在巨潮资讯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1)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上午9:15 至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国元证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俞仕新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3人,代表股份数2,318,884,2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139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有7人,代表股份数1,950,792,1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704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6人,代表股份数368,092,07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352%。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通过。

修改后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同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通过。

修改后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同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通过。

修改后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同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8位候选人得票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均超过50%,选举沈和付先生、许植先生、胡伟先生、于强先生、刘超先生、邵德慧女士、左江女士、孙先武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5位候选人得票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均超过50%,选举徐志翰先生、张本照先生、鲁炜先生、阎焱先生、郎元鹏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3位候选人得票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均超过50%,选举蒋希敏先生、张辉先生、徐明余先生为公司非职工监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288,106,555	98.6727%	30,777,682	1.3273%	0	00.0000%	通过
2.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318,473,622	99.9823%	410,615	0.0177%	0	00.0000%	通过
3.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318,473,622	99.9823%	410,615	0.0177%	0	0.0000%	通过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沈和付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2,143,387,528	92.4318%	是
4.02	选举许植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2,143,051,828	92.4174%	是
4.03	选举胡伟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2,143,185,888	92.4232%	是
4.04	选举于强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2,143,051,828	92.4174%	是
4.05	选举刘超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2,142,981,359	92.4143%	是
4.06	选举邵德慧女士为非独立董事	2,143,051,828	92.4174%	是
4.07	选举左江女士为非独立董事	2,143,051,828	92.4174%	是
4.08	选举孙先武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2,143,131,827	92.4208%	是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选举徐志翰先生为独立董事	2,144,536,909	92.4814%	是
5.02	选举张本照先生为独立董事	2,143,238,849	92.4254%	是
5.03	选举鲁炜先生为独立董事	2,144,693,349	92.4882%	是
5.04	选举阎焱先生为独立董事	2,144,609,798	92.4846%	是
5.05	选举郎元鹏先生为独立董事	2,144,743,348	92.4903%	是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6.01	选举蒋希敏先生为非职工监事	2,137,451,681	92.1759%	是
6.02	选举张辉先生为非职工监事	2,144,693,349	92.4882%	是
6.03	选举徐明余先生为非职工监事	2,137,481,681	92.1772%	是

其中,参加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对有关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498,244,080	94.1822%	30,777,682	5.8178%	0	0.0000%	通过
2.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28,611,147	99.9224%	410,615	0.0776%	0	0.0000%	通过
3.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28,611,147	99.9224%	410,615	0.0776%	0	0.0000%	通过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沈和付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353,525,053	66.8262%	是
4.02	选举许植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353,189,353	66.7627%	是
4.03	选举胡伟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353,323,413	66.7881%	是
4.04	选举于强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353,189,353	66.7627%	是
4.05	选举刘超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353,118,884	66.7494%	是
4.06	选举邵德慧女士为非独立董事	353,189,353	66.7627%	是
4.07	选举左江女士为非独立董事	353,189,353	66.7627%	是
4.08	选举孙先武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353,269,352	66.7778%	是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选举徐志翰先生为独立董事	354,674,434	67.0434%	是
5.02	选举张本照先生为独立董事	353,376,374	66.7981%	是
5.03	选举鲁炜先生为独立董事	354,830,874	67.0730%	是
5.04	选举阎焱先生为独立董事	354,747,323	67.0572%	是
5.05	选举郎元鹏先生为独立董事	354,880,873	67.0825%	是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6.01	选举蒋希敏先生为非职工监事	347,589,206	65.7041%	是
6.02	选举张辉先生为非职工监事	354,830,874	67.0730%	是
6.03	选举徐明余先生为非职工监事	347,619,206	65.7098%	是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谢发友、王志强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发表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22-069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13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2月16日在合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4人,实际出席的董事14人,其中刘超先生、邵德慧女士、孙先武先生、徐志翰先生、阎焱先生、郎元鹏先生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会议。本次董事会由沈和付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规定,选举沈和付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因工作调整,由公司董事长沈和付先生代行合规总监职务,代行职务时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2023年3月7日。

表决结果:赞成票【1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实际情况,同意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如下:

1.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主任委员:沈和付先生

委员:胡伟先生、孙先武先生、鲁炜先生、阎焱先生

2.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胡伟先生

委员:左江女士、郎元鹏先生

3.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本照先生

委员:沈和付先生、徐志翰先生、郎元鹏先生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徐志翰先生

委员:刘超先生、张本照先生

上述人员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分项表决结果均为:赞成票【1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执行委员会主任、执行委员会委员、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聘任沈和付先生为公司执行委员会主任、总裁;同意聘任胡甲先生为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唐亚湖先生为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首席风险官;同意聘任周立军先生为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首席信息官。

沈和付先生、胡甲先生、唐亚湖先生、周立军先生的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分项表决结果均为:赞成票【1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副主任、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聘任胡伟先生为公司执行委员会副主任、副总裁;同意聘任范圣兵先生、刘锦峰女士为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同意聘任司开铭先生为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同意聘任陈宁先生为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

胡伟先生、范圣兵先生、刘锦峰女士、司开铭先生、陈宁先生的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分项表决结果均为:赞成票【1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陈东杰先生因年龄原因,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陈东杰先生在任职副总裁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和规范运作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陈东杰先生在任职副总裁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同意聘任杨璐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赞成票【1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执行委员会主任、执行委员会委员、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独立意见》《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执行委员会副主任、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独立意见》详见2022年1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7日

附:

沈和付先生简历

沈和付先生,1971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曾担任中国安徽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法律部科员、总经办经理助理,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法律顾问室副主任,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主任,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副总裁,安徽国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裁。

沈和付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除曾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的安徽国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任职要求。

胡伟先生简历

胡伟先生,1981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保荐代表人。曾任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项目经理,投资银行总部业务三部、业务五部副经理,投资银行总部业务五部、业务九部经理、股权管理部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业务三部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

胡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任职要求。

范圣兵先生简历

范圣兵先生,1978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具有律师资格、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一级)资格和经济师职称。曾先后在安徽中烟蚌埠卷烟厂,安徽证监局,安徽省人民政府金融办(借调)工作,曾任公司合规管理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合规管理部总经理、合规总监。现任党委委员、公司副总裁、总法律顾问,兼任安徽互联网金融协会副会长、国元期货董事。

范圣兵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任职要求。

刘锦峰女士简历

刘锦峰女士,1969年5月出生,工学及经济学双学士。曾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兼业务三部总经理、资本市场部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机构管理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裁。

刘锦峰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任职要求。

司开铭先生简历

司开铭先生,1967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会计师。曾任巢湖化肥厂财务会计科副科长,安徽省化肥联合开发公司财务会计处副处长、资金运营处处长,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会计部副经理、经理。现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兼任国元创新董事。

司开铭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任职要求。

胡甲先生简历

胡甲先生,1968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安徽省财政厅主任科员,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国元证券多家营业部总经理、市场营销总部副总经理、营销经纪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经纪业务管理总部总经理、证券信用总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总裁办公室主任、国元期货董事。胡甲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胡甲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任职要求。

胡甲先生的通讯方式:

办公电话:0551-62207968

传真:0551-62207322

电子邮箱:hujia@gyzq.com.cn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A座(邮编:230022)

陈宁先生简历

陈宁先生,1983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国元证券场外市场业务总部副总经理兼场外市场业务总部场外项目经理、国元证券场外业务部总经理兼场外业务部创新融资部经理。现任国元证券创新金融部总经理。

陈宁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任职要求。

唐亚湖先生简历

唐亚湖先生,1972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科员,公司稽核部副总经理、风险监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公司纪委委员、首席风险官、风险监管部总经理,兼任国元国际董事、国元股权董事、国元创新董事、国元期货监事。

唐亚湖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任职要求。

周立军先生简历

周立军先生,1964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安徽省计划委员会经济信息预测中心科员,安徽省经济信息中心高级程序员,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电脑中心副经理,国元证券经纪业务管理总部电脑中心主任、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信息技术部总经理、信息技术总监。现任公司首席信息官。

周立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任职要求。

杨璐女士简历

杨璐女士,1983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金融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6月入职国元证券,2018年3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杨璐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杨璐女士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任职要求。

杨璐女士的通讯方式:

办公电话:0551-62207323

传真:0551-62207322

电子邮箱:yanglu@gyzq.com.cn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A座(邮编:230022)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22-07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13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2月16日在合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其中张辉先生、徐明余先生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会议。本次监事会由蒋希敏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蒋希敏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为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17日

附:

蒋希敏先生简历

蒋希敏先生,196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曾担任河南冶金工业学校会计教研组长,安徽省建材局副主任科员,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资金计划部经理、证券管理总部总经理、人事处处长,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行政总监、董事会秘书、党委副书记、副总裁,公司副总裁,公司纪委书记。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

蒋希敏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要求;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22-071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董事、职工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日前,公司召开公司四届八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王大庆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职工董事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会议选举李艳荣女士、刘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工监事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一致。王大庆先生、李艳荣女士、刘炜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祁勇先生因年龄原因,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祁勇先生在任职职工监事期间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发挥职工监事的监督作用,在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中发挥了积极与重要的作用。公司对祁勇先生在任职职工监事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7日

附:

王大庆先生简历

王大庆先生,1969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曾担任国元证券清算中心资金清算部职员、资金清算部副经理、国元证券客户资金存管中心副经理、经理。现任公司运营总部总经理。

王大庆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要求;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李艳荣女士简历

李艳荣女士,1973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国元证券合肥红星路营业部电脑部经理、合肥长江路营业部电脑部经理、信息技术部运维组助理、证券信用与市场营销总部权益融资部经理、证券信用总部副总经理兼权益融资部经理、证券金融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纪委副书记(临时主持纪委工作)、监事、稽核审计部总经理。

李艳荣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要求;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刘炜先生简历

刘炜先生,1972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职合肥市工商银行职员,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职员,国元证券清算中心职员、国元证券风险监管部职员、国元证券合规管理部高级主管、副总经理,国元证券反洗钱合规监测中心主任。现任职公司合规法务部副总经理。

刘炜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要求;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22-072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12月16日,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选举蒋希敏先生、范圣兵先生、刘锦峰女士、胡甲先生、唐亚湖先生为公司新一届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即2023年8月19日)。

蒋希敏先生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范圣兵先生现任公司党委委员、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总法律顾问;刘锦峰女士现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胡甲先生现任公司执委会委员、董事会秘书;唐亚湖先生现任公司纪委委员、执行委员会委员、首席风险官。

新一届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均不在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担任职务,均不是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公司控制人。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2022-068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宏瓴思齐(珠海)并购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公司股东宏瓴思齐(珠海)并购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宏瓴并购")计划在2022年6月17日(含)至2022年12月16日(含)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276,34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6.0000%)(以下简称"本减持计划")。

近日,公司收到《宏瓴思齐(珠海)并购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在本减持计划期间,宏瓴并购尚未减持公司股份,本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以下简称"本次减持")。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占总股本	占本减持计划总数
宏瓴并购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2022年6月17日(含)至2022年12月16日(含)	-	0	0	0

宏瓴并购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于其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北京贝瑞和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进行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前从公司原控股股东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处受让的股份。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